

**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汇总）2025 年度
部门决算**

目 录

一、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3
二、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4
（一）202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2025 年度收入决算表（分单位）	6
（三）2025 年度收入决算表（分科目）	7
（四）2025 年度支出决算表（分单位）	9
（五）2025 年度支出决算表（分科目）	10
（六）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七）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八）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17
（九）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19
（十）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十一）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1
三、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7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3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3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30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1
四、名词解释.....	35
五、附件.....	41

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是全市检察机关的领导机关，领导全市各县（市、区）人民检察院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其主要职责是：

1. 对绍兴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

2. 依法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和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3. 领导全市各县（市、区）人民检察院的工作，部署全市检察工作任务。

4. 对全市重大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领导各县（市、区）人民检察院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批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工作。掌握社会治安动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5. 领导各县（市、区）人民检察院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与经济审判和行政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工作。

6. 对履职中发现的，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等领域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进行检察监督、并依法提起民事、行政公益诉讼。

7. 对全市两级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或裁定，依法提出或提请抗诉。

8. 对各县（市、区）人民检察院行使检察权中作出的决定进行审查，纠正错误决定。

9. 领导各县（市、区）人民检察院对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的执行和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10. 受理公民和单位的控告、申诉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并领导全市基层检察机关的控申工作。

11. 规划和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的检察技术信息工作和物证、书证、视听资料的检验、鉴定、审核工作。

12. 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上级检察院提出建议，制定全市有关检察工作的规定、办法和实施细则。

13. 负责全市检察机关的队伍建设、思想政治工作和宣传工作；领导各县（市、区）人民检察院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协同主管部门管理全市检察机关的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

14. 协同上级及地方党委管理、考核各县（市、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副检察长，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的有关规定办理有关任免事项。

15. 组织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的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16. 规划和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的计划、财务、装备工作。

17. 负责其他应当由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汇总）部门决算包括：市检察院本级决算和下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汇总）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 绍兴市检察事务中心

二、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202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777.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5,618.58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05.3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93.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4.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46.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77.31	本年支出合计	58	6,777.3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 计	31	6,777.31	总 计	62	6,777.3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5 年度收入决算表（分单位）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单位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777.31	6,777.31	0.00	0.00	0.00	0.00	0.00
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6,505.07	6,505.07	0.00	0.00	0.00	0.00	0.00
绍兴市检察事务中心	272.24	272.2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各项收入情况。

2025 年度收入决算表（分科目）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777.31	6,777.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618.58	5,618.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5,618.58	5,618.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4,265.88	4,265.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1.37	391.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512.81	512.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83.21	183.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50			事业运行	205.30	20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5.32	505.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5.32	505.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34	0.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6.50	33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8.48	168.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09	193.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3.09	193.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7.98	177.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11	15.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6.32	446.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6.32	446.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9.19	339.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7.12	107.1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各项收入情况。

2025 年度支出决算表（分单位）

部门：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777.31	5,615.91	1,161.40	0.00	0.00	0.00
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6,505.07	5,343.67	1,161.40	0.00	0.00	0.00
绍兴市检察事务中心	272.24	272.2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支出决算表（分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6, 777. 31	5, 615. 91	1, 161. 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 618. 58	4, 471. 18	1, 147. 40			
20404			检察	5, 618. 58	4, 471. 18	1, 147. 40			
2040401			行政运行	4, 265. 88	4, 265. 88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1. 37		391. 37			
2040409			“两房”建设	512. 81		512. 81			
2040410			检察监督	183. 21		183. 21			
2040450			事业运行	205. 30	205. 3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60. 00		6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5. 32	505. 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5. 32	505. 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 34	0. 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6. 50	336. 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8.48	168.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09	193.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3.09	193.0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7.98	177.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11	15.11				
213	农林水支出	14.00		14.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4.00		14.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4.00		1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6.32	446.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6.32	446.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9.19	339.19				
2210203	购房补贴	107.12	107.1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777.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618.58	5,618.58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05.32	505.3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3.09	193.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4.00	14.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46.32	446.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77.31	本年支出合计	59	6,777.31	6,777.31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6,777.31	总 计	64	6,777.31	6,777.31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项 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6,777.31	5,615.91	1,161.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618.58	4,471.18	1,147.40
20404			检察	5,618.58	4,471.18	1,147.40
2040401			行政运行	4,265.88	4,265.88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1.37		391.37
2040409			“两房”建设	512.81		512.81
2040410			检察监督	183.21		183.21

2040450	事业运行	205.30	205.3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60.00		6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5.32	505.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5.32	505.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34	0.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6.50	336.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8.48	168.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09	193.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3.09	193.0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7.98	177.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11	15.11	
213	农林水支出	14.00		14.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4.00		14.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4.00		1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6.32	446.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6.32	446.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9.19	339.19	
2210203	购房补贴	107.12	107.1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02.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9.16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17.41	30201	办公费	22.6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66.94	30202	印刷费	9.0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1,527.91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6.4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7.34	30206	电费	109.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6.50	30207	邮电费	8.4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8.4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2.15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0.99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0.95	30211	差旅费	3.41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8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9.19	30213	维修（护）费	50.5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0.46	30215	会议费	1.3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58	30216	培训费	18.5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9.7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34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52.0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5.48	30226	劳务费	9.7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6.86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44.27	30228	工会经费	42.73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34.89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2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1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1.0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2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7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746.75	公用经费合计					869.1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项 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54.30	35.90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小计	30.00	26.16
（1）公务用车购置费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0	26.16
3. 公务接待费	24.30	9.7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

三、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总计 6777.31 万元，支出总计 6777.31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各减少 8.80 万元，下降 0.1%，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减开支，项目支出较上年有所下降。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6777.31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6777.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6777.3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6777.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15.91 万元，占 82.9%；项目支出 1161.40 万元，占 17.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6777.31 万元，支出总计 6777.31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各减少 8.80 万元，下降 0.1%，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减开支，项目支出较上年有所下降。

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5970.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5%，主要原因是年中按规定程序追加考核奖等人员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党政机关落实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合理保障人员经费、检察监督办案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公共安全支出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20404 检察，2025 年度决算数为 5618.5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82.90%，主要用于人员经费等基本支出、数字检察指挥中心建设、检察监督办案费用和检察信息化项目等方面。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777.3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4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8.80 万元，下降 0.1%，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减开支，项目支出较上年有所下降。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777.3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5618.58 万元，占 82.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505.32 万元，占 7.5%。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93.09 万元，占 2.8%。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14.00 万元，占 0.2%。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46.32 万元，占 6.6%。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970.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77.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5%，主要原因是年中按规定程序追加考核奖等人员经费。

其中：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336.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65.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按规定程序追加考核奖等人员经费。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418.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1.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检察制服换装经费项目根据合同约定需分期支付，余款结转至下一年度。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两房”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697.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2.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按规定程序调减数字检察指挥中心项目预算经费。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184.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3.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部分项目实际开支减少。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53.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5.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按规定程序追加考核奖等人员经费。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相关项目按年初计划执行，年中无调整。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数量有所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32.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6.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及核算基数调整。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6.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8.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4%，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及核算基数调整。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72.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7.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及核算基数调整。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2.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核算基数调整。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按规定程序追加农林水支出经费。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28.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9.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导致。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07.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核算基数冻结，实际缴纳基数小于预算基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615.91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4746.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869.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54.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9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6.1%，202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三公”经费开支减少。决算数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28.64万元，下降44.4%，主要原因是2025年无因公出国（境）相关费用安排，且公务接待费较上年有所下降。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5年无因公出国（境）安排。决算数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11.50万元，下降100.0%，主要原因是2025年无因公出国（境）安排，2024年有相关开支。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3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6.1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87.2%，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精简相关开支。决算数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3.72万元，下降12.4%，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精简相关开支。截至2025年12月31日，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辆。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完成全年预算的0.0%，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0辆公务用车，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

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安排。决算数与 2024 年度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及上年均无公务用车购置安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3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1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7.2%,主要用于机关执法执勤用车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精简相关开支。决算数与 2024 年度相比,减少 3.72 万元,下降 12.4%,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精简相关开支。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 24.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0.1%,国内公务接待 78 批次,累计 1221 人次。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院及兄弟省市院来绍办案、重大政策调研、考察,对口援建单位来绍交流考察,省内其他检察院及其他部门来绍办案、交流等支出。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精简相关开支。决算数与 2024 年度相比,减少 13.42 万元,下降 58.0%,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精简相关开支。其中:

外事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累计 0 人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9.74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院及兄弟省市院来绍办案、重大政策调研、考察,对口援建单位来绍交流考察,省内其他检察院及其他部门来绍办案、交流

等支出。接待 78 批次，累计 1221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910.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1.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非必要开支。比 2024 年度减少 27.14 万元，下降 3.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非必要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77.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5.7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01.7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73.6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37.2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58.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4.94%，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4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组织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4 个，二级项目 13 个，共涉及资金 1152.3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9.22%。

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本年无部门评价。

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一是执法办案行为投诉率、错案率、“四大检察”案件办理数、申请人接受救助后息诉罢访率等指标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值；二是接受司法救助人数指标未达到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值，主要原因是单案救助金额提高，导致救助案件数和救助人数下降。

本年无下属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随决算公开 2025 年度本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详见附件）。其中，食堂外包项目和司法救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具体情况如下：

食堂外包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

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59.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4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的实施为我院提供了良好的用餐环境和供餐质量，全年无重大卫生安全事故发生，受益人群覆盖全院干部职工，政府采购程序合规，为检察主责主业的顺利开展做好坚实的后勤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食堂外包项目						
主管部门		236-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			预算单位	236001-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数(其他)	执行率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59.04	0	98.4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0	60	59.04	0	98.4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供良好的用餐环境和供餐质量，满足干警及工作人员食堂用餐所需服务要求，做好检察办案后勤保障，促进办案效率和效益。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供良好的用餐环境和供餐质量，满足干警及工作人员食堂用餐所需服务要求，做好检察办案后勤保障，促进办案效率和效益。				
目标偏离原因分析								
整改措施及建议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60.00分)	数量指标 (50.00分)	政府采购率	≥90%	≥95%	20.00	20.00	
			服务天数	≥240 工作日	≥248 工作日	30.00	30.00	

		质量指标 (0 分)						
		时效指标 (10.00 分)	预算执行率	≥90%	≥98.4%	10.00	10.00	
		成本指标 (0 分)						
	效益指标 (30.00 分)	经济效益 (0 分)						
		社会效益 (30.00 分)	受益人数	≥107 人	≥160 人	10.00	10.00	
			重大卫生安全事故	=0 件	=0 件	20.00	20.00	
		生态效益 (0 分)						
		可持续影响 (0 分)						
	满意度指标 (10.0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分)	满意度指标	≥95%	≥98%	10.00	10.00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优			总分高于 90 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 分（含）为“良”，80～60 分（含）为“中”，低于 60 分为“差”。			

司法救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8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 年度控告申诉部门持续深化“枫桥经验”检察实践，推动“繁案精办、简案快办”，确保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推动涉检重复信访专项治理，综合运用领导包案、检调对接等措施，实质性化解信访积案，有效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防范化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

谐稳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实际完成的司法救助案件数未达到年初设定的指标值，原因为单案救助金额提高导致救助案件数量下降。下一步改进措施：结合工作实际，准确设定项目年初绩效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236-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		预算单位	236001-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数(其他)	执行率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60	0	10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0	60	60	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充分满足司法救助工作,通过开展对符合条件的特定案件当事人的辅助性救济,有效化解社会矛盾、彰显司法公正。			充分满足司法救助工作,通过开展对符合条件的特定案件当事人的辅助性救济,有效化解社会矛盾、彰显司法公正。				
目标偏离原因分析								
整改措施及建议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60.00分)	数量指标 (20.00分)	接受司法救助人数	≥25 人	≥25 人	10.00	10.00	
			司法救助案件数	≥25 件	≥17 件	10.00	6.80	单案救助金额提高,导致案件数量下降。
		质量指标 (0分)						

		时效指标 (40.00分)	案卡生成后救助金发放时效	≤30 工作日	≤30 工作日	30.00	30.00	
			预算执行率	≥90%	≥100%	10.00	10.00	
		成本指标 (0分)						
	效益指标 (30.00分)	经济效益 (0分)						
		社会效益 (30.00分)	救助后息诉罢访率	≥95%	≥100%	30.00	30.00	
		生态效益 (0分)						
		可持续影响 (0分)						
	满意度指标 (10.0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分)	满意度指标	≥95%	≥100%	10.00	10.00	
	总分					100	96.8	
	自评结论		优			总分高于 90 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 分（含）为“良”，80～60 分（含）为“中”，低于 60 分为“差”。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

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 and 主管

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人员

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

18.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9.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食堂外包、检察装备、业务培训等项目支出。

20.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检察办案、司法救助等项目支出。

2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两房”建设（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办案用房、专业技术用房建设的项目支出。

2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

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实施医疗保障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支出。

2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事业单位实施医疗保障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医疗保险金。

2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医疗保障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保险费支出。

29.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事务方面的支出。

3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和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3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

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五、附件

（一）2025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附件 2			
2025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序号	预算部门（单位）	项目名称	自评结论
1	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食堂外包项目	优
2	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控申维稳经费	优
3	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数字检察指挥中心	优
4	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检察办案业务经费（含省补）	优
5	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司法救助资金	优
6	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5 年科技强检	优
7	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省补装备业务经费项目	优
8	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5 年对口援助资金	优
9	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检察业务技能及综合素质培训费	优
10	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检察特别办案经费	优
11	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12309 检察服务中心新建（尾款）	优
12	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5 年度市级部门结对经济薄弱村帮扶资金	优
13	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5 年度检察制服换装经费	中

（二）2025 年度重点绩效评价报告（如有）